

说 明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报销药品目录按报销级别共分四部分，包括省级、州（县）级、乡（镇）级、村级。药品范围在新农合报销目录(2009年版)的基础上结合我省公布的《青海省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药物增补药品目录（2010版）》进行了相应调整，涵盖国家基本用药目录（基层版）和我省增补基本药物品种。本目录为省、州（地、市、县）、乡、村统一分级报销使用，（以下简称《报销目录》）。

一、目录的构成

《报销目录》中的药品包括化学药品和生物制品、中成药、藏成药、中药饮片4部分。目录后附中文拼音索引。

二、目录的编排

除在“备注”一栏标有“注释”的药品外，化学药品和生物制品、中成药按药品品种编号。药品编号的先后次序无特别的涵义。

三、目录的分类

化学药品和生物制品主要依据临床药理学分类，共784个品种（省级784种，州（县）级540种，乡（镇）级243种，村级96种），其中国家基本药物203种，我省增补基本药物24种；中成药主要依据功能分类，共386个品种（其

中省级 386 种，州（县）级 290 种，乡（镇）129 种，村级 83 种），其中国家基本药物 102 种，我省增补基本药物 29 种；藏药共 40 种（其中省级 40 种，州（县）级 38 种，乡（镇）级 17 种，村级 8 种），全部为我省增补基本药物。中药饮片不列具体品种，用文字表述。

四、目录中品种的名称

除在“备注”一栏标有“注释”的药品外，化学药品和生物制品名称采用中文通用名称和英文国际非专利药名称（International Nonproprietary Names, INN）中表达的化学成分的部分，剂型单列。中成药采用药品通用名称；中药饮片有国家药品品种标准的，采用国家药品标准名称，没有国家药品标准的，采用地方中药饮片炮制规范收录的品种名称。

五、目录中品种的剂型

化学药品和生物制品中的口服常释剂型包括口服普通片剂、肠溶片、分散片，硬胶囊、肠溶胶囊、软胶囊（胶丸）；口服缓释剂型包括缓释片、控释片、缓释胶囊、控释胶囊；外用软膏剂型包括软膏剂、乳膏剂；注射剂包括注射液、注射用无菌粉末、注射用浓溶液。剂型编排的先后次序无特别的涵义。

中成药的剂型不单列，以“药品名称”栏中标注的为准。

六、对注释栏中“注释”的说明

（一）化学药品和生物制品

注释 1: 目录第 24 号“头孢呋辛”包括头孢呋辛酯和头孢呋辛钠。

注释 2: 目录第 110 号“抗艾滋病用药”是指国家免费治疗艾滋病的药品。

注释 3: 目录第 123 号“青蒿素类药物”是指卫生部办公厅印发的《抗疟疾使用原则和用药方案（修订稿）》中所列的以青蒿素类药物为基础的复方制剂、联合用药的药物和青蒿素类药物注射剂。

注释 4: 目录第 491 号“胰岛素”是指动物源胰岛素，包括短效、中效、长效及预混胰岛素。

注释 5: 目录第 593 号“抗蛇毒血清”包括抗蝮蛇毒血清、抗五步蛇毒血清、抗银环蛇毒血清、抗眼镜蛇毒血清。

注释 6: 目录第 649 号“硫酸钡”包括 I 型、II 型。

（二）中成药

注释 1: 目录第 28 号“牛黄解毒丸（胶囊、软胶囊、片）”、第 29 号牛黄上清丸（胶囊、片）处方中的“牛黄”为人工牛黄。

注释 2: 目录第 104 号“安宫牛黄丸”处方中的“麝香”为人工麝香，“牛黄”为天然牛黄、体内培植牛黄或体外培育牛黄。

注释 3: 目录第 253 号“马应龙麝香痔疮膏”、第 189 号麝香保心丸处方中“麝香”为人工麝香，“牛黄”为人工牛黄。

七、关于中药饮片

中药饮片的国家药品标准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

卫生部部颁标准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颁标准收载的药材及饮片标准。中药饮片的基本药物管理暂按国务院有关部门关于中药饮片定价、采购、配送、使用和基本医疗保险给付等政策规定执行。

八、目录编排

西药部分共分 6 个内容，包括序号、品种名称、剂型、注释、备注（注明是否国家基本药物）、报销级别。中成药共分 6 个部分，包括序号、功能、品种名称、注释、备注（注明是否国家基本药物）、报销级别。序号一栏中，国家目录序号为《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09 年版）》（基层部分）原序号，省增补目录序号为《青海省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药物增补药品目录》原序号。

九、报销说明

报销级别一栏中，统一用“★”区分，即：可以报销的标注“★”，不能报销的不标注。